

## 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公司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#### 二、适用期限

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

#### 三、薪酬标准

##### （一）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，基本津贴为每人8万元/年（含税）。

##### （二）非独立董事

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情况、承担的具体管理职责、工作分工等情况确认并领取薪酬，其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%。

##### 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，

基本薪酬主要依据工作岗位、权责相结合、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；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指标实现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综合评定；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、员工持股计划等。其中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

#### 四、发放办法

1.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。
2. 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的一定比例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#### 五、其他说明

1.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发生变动的，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或津贴并予以发放。
2.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津贴、薪酬标准均为税前金额，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、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及其他应由个人承担缴纳的费用后，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。
3.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